

## 杭州艾博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冯汝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,391,78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.15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性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性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性质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性质

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性质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审计报告》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性质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391,7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黄立寅、杨磊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艾博健康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法律意见书。

杭州艾博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7日